

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潮州轨道交通潮安段交通枢纽配套设施工程 (S233 线枫溪广场至炮浮南路段改建) 项目 邀请施工、监理招标代理单位报名公告

受潮州市潮安区公路事务中心的委托，因工程建设需要，拟邀请招标代理单位承担潮州轨道交通潮安段交通枢纽配套设施工程（S233 线枫溪广场至炮浮南路段改建）项目施工、监理招标代理业务，具体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潮州轨道交通潮安段交通枢纽配套设施工程（S233 线枫溪广场至炮浮南路段改建）。

2、项目建设地点：本工程线路起点位于枫溪广场潮枫路交叉口（起点桩号：K0+000），终点位于炮浮路以南约 500m（终点桩号：K10+000）。

3、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道路全长 10km。项目设计速度为 60km/h，按一级公路（集散）兼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双向六车道 + 双向辅道/摩托车道，标准路基宽度为 43-54.4m，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拆除重建和改造 16 米浮洋桥和 13 米浮洋水厂桥，桥涵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地震峰值加速度为 0.20g。其余技术指标应符合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规定。

4、项目估算总投资 59633.59 万元，其中建安费 41991.29 万元。

二、报名时间：2024 年 11 月 28 日-2024 年 11 月 29 日，
上午 9：00-11：30，下午：2：30-5：00。

三、报名地点：潮州大道南段建设大厦三楼招投标服务科(联系人：佃工，0768-2393053)。

四、报名资料：

- 1、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2、企业资质证书（如有，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3、资信评价等级证书（如有，复印件，加盖企业公章）。
- 4、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法人、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均加盖企业公章）。
- 5、招标代理业绩[中选（标）通知书、招标代理合同关键页，最多不超过三项]，以上资料均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 6、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工程类工程师或以上）证书、省级招投标协会培训合格证书，以上资料均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企业公章。

五、我中心对经审查合格的招标代理单位按报名时提供的企业邮箱发出邀请函，具体选取方式及时间在邀请函明确。若经审查合格的单位不足三家，则重新组织报名。

潮州市政府项目建设中心
2024 年 11 月 27 日

